



第六十五届会议

议程项目 143

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

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

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 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 
预算

秘书长的报告

更正

1. 第 48 页

预期成绩 1.1 下，第一个产出应为：

- 对会员国和区域组织进行 5 次访问，解决维和特派团的资源需求，使它能够通过作出态势和采取行动实施威慑，并讨论执行任务规定所遇到的威胁，维和人员的安全保障，以及进行中的和平进程，讨论保护平民和行动要求变化，以及根据全球外勤支助战略部队组建单元化的执行情况

2. 第 56 页

在助理秘书长办公室下，第四个产出

应为

- 编制 2 份关于安全部门改革支助协调的技术指导材料：

\* 由于技术原因于 2011 年 6 月 20 日重新印发。



3. 第 158 段

把现有案文改为

158. 在 2008/09 预算期间，在一些当前举措工作继续进行的同时，新举措的工作也开始进行，但是没有完成政策、指导和培训材料。预计在经历重大拖延之后，2010/11 年度将完成三至四个产品。并且，捐助者出资的专业工具开发项目因缺乏工作人员能力已经拖延数年。这一项目将对方法和业务政策进行方案审查，用以指导联合国维和行动司法部分的工作。为解决这一问题，该处成立了由一名司法干事负责的小型政策单元，以加快政策、指导和培训材料的制作、审查和传播。现有干事员额任职者将仅协调一个特派团的工作，以腾出时间从事指导工作。这加强了该处编制指导材料，包括上述司法政策工具的能力。然而，这一问题的解决仅仅是在满足当前需要方面迈出的第一步。

4. 第 159 段

把现有案文改为：

159. 该处的惩戒小组为维和部领导的以下 8 个特派团最多 275 名惩戒人员提供支助：联海稳定团、联刚稳定团、达尔富尔混合行动、联科行动、联利特派团、联苏特派团、联东综合团和联阿援助团。这一数字包括 2010 年 1 月 12 日地震后为加强海地警察力量而核准部署的最多 100 名额外借调惩戒人员。除履行其他支助职能外，惩戒小组与向维和行动提供借调惩戒人员的会员国进行联络；争取各国派出借调人员；筛选、面试和甄选提名干事；管理借调职类人员的甄选和轮换。司法小组为维和部领导的以下九个特派团的 175 名司法干事提供支助：联科行动、达尔富尔混合行动、联刚稳定团、联海稳定团、科索沃特派团、联利特派团、联苏特派团、联东综合团和联阿援助团。